

文学如何成为知识？

文学批评、文学研究与文学教育

陈国球 著



013045674

10
165

文学如何成为知识？

文学批评、文学研究与文学教育

陈国球 著



生活·读书·新知 三联书店



北航

C1653322

I0
165

Copyright © 2013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作品版权由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所有。

未经许可，不得翻印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文学如何成为知识? : 文学批评、文学研究与文学教育
/ 陈国球著. — 北京 : 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, 2013.5
ISBN 978-7-108-04343-6

I. ①文… II. ①陈… III. ①文学研究 IV. ①I0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80491 号

责任编辑 曾 诚

装帧设计 康 健

责任印制 徐 方

出版发行 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
(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)

邮 编 100010

经 销 新华书店

网 址 www.sdxjpc.com

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3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
2013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635 毫米×965 毫米 1/16 印张 8.5

字 数 106 千字

印 数 0,001—5,000 册

定 价 28.00 元

(印装查询 : 01064002715 ; 邮购查询 : 01084010542)

前言

“文学”在现代社会有其非常独特的存在模式。它游移于不同的空间，而不同的社群各自有其参与的途径。它可能以一种“感觉”、“品味”、“素养”的形式存在于日常生活中；也可以是一门知识，在学校教育中占上一个或轻或重的据点。现今社会重实效、重产出，文学往往被人轻视，然而教育体制内似乎总会留给文学一个席位。究竟，“文学”如何进入现代学术体制？何以成为一门知识？都是值得探讨的问题。

2009年我受聘香港教育学院任中国文学讲座教授，2010年4月以“文学如何成为知识？”为题作就职演讲。香港的大学制度，主要承袭英国学统，以学科为基础，设讲座教授之职；教授就职演说（Inaugural Lecture），一般会就该学科之景况作出省察或者前瞻，思考学科发展的各种可能或者可以承担的文化或社会责任，作为履任后所领导之学术路向的说明，并刊刻成册以存证。有心人若能汇集某一学科在不同时段的就职演词，详参细析，大抵可以考见该学科在不同环境中如何演化开新，以至相关学术航道上的顺流、逆流。

当然，在现今社会中，“传统”应该成为挑战的对象，不少人乐见“成制”之崩坏。近时香港的大学学风，多元并举，“就职讲座”亦在有无之间；若有讲论，已无关切宏旨之必要。无论如何，我还是借此机会，就个人所投身的事业作一拷问，并尝试

从比较宽广的历史视野，审视大学体制内文学研究的前世今生。

有关“文学”作为“学科”这个课题，我过去也曾溯其源头，查考中国的现代综合大学在起始阶段如何措置“文学”，写成《文学立科——〈京师大学堂章程〉与“文学”》一文，以京师大学堂先后三份章程为中心，探视传统“词章”之学与现代“文学研究”如何互相接引。这篇文章与我的就职演词颇相关涉，或者可以合而观之。据我的理解，“文学”的“知识化”与“学科化”，在现代中国的其中一种走向，或多或少受到20世纪初英国大学尤其剑桥学派所推重的“文学批评”之影响。这种盛行于上世纪中叶及以前英美文学系内的“文学批评”之风，又因为一次现代中国小说史的书写活动，与欧陆以“文学科学”为文学“知识化”定位的学风有直接的碰撞。先后在中国和美国接受英美文学训练的夏志清，其1961年出版的《现代中国小说史》引来捷克斯洛伐克汉学家普实克的猛烈批评。二人之间的激辩固然未脱当时的“冷战”思维，兼且内中难免有意气之争的成分；然而，他们的研究态度，以及各自倚仗的研究方法的长短优劣，也可以在这次论争中突显。《“文学科学”与“文学批评”——普实克与夏志清的“文学史”辩论》一文主要从“文学史学”的角度，剖析文学的英美“批评”研究与欧陆的“科学”研究之同归与异趣。这是以“文学”为“知识”的不同方案的实际操演，值得我们在21世纪的今天回眸与省思。

今夕何夕？如果没有历史的视野，我们或者不明白当下诸种状况之所从来，也无力思量明日之可能去向。“文学”，是否应该、或者能否继续，以“知识”的模式存在？其实是需要深思的问题。

目 录

前 言	1
-----------	---

文学如何成为知识？

——文学批评、文学研究与文学教育	1
一 文学讲座教授讲座	1
二 “文”之为“学”？	4
三 文学立科	7
四 文学专业	14
五 文学教育	26
附：英国文学教授就职讲座题目	33

文学立科

——《京师大学堂章程》与“文学”	36
一 前言	36
二 “词章不能谓之学”——“文学”的边缘化	37
三 “大学堂设文学专科”：“文学研究”渐见规模	51
四 结语	76

“文学科学”与“文学批评”

——普实克与夏志清的“文学史”辩论	78
一 普夏二人的争辩	78

二 “文学科学”与“文学的过程”	85
三 “文学史”即“文学批评”	90
四 建构“伟大的传统”	95
五 结论	99

附录：文学的力量

——陈国球教授访谈录 张晖	101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参考书目	120
------------	-----

文学如何成为知识？

——文学批评、文学研究与文学教育

一 文学讲座教授讲座

今天，我很荣幸在这里，香港教育学院主办的讲座教授公开讲座，向大家作学术报告。所谓“讲座教授讲座”，以我的理解，是源于英国大学教育中的“就职讲座”（Inaugural Lecture）。十三年前，我的指导老师陈炳良教授从香港大学移席，首任岭南大学中国文学讲座教授；其就职讲座题目是《“阅读”的五个层次》（1997年4月11日）。陈老师是香港学界最积极引进新批评、形式主义与“细读”理论以研究中国文学的前驱学者；他的讲题，既宣明了他的学风，也揭示出中国文学研究的一种现代路向。我猜想，讲座教授就职讲座的其中一项意义，如陈老师讲座的示范，是主讲人对自己投身的学科研究作出思考、诘问，既是对所学之虔敬，也是对本学科现况之切心关怀。

既然这个传统源自英国大学学制，在此我也依着这个方向，尝试追查英国大学的相应学科——英国文学——教授就职讲座的主题，窥探其间思虑与求索之所在。^{〔1〕}从20世纪回溯，我们看到作为大学学科的“英文”或者“英国文学”，一直需要学者为之作辩解、申明。众多讲题的重点主要有两个面向：一是指向文

〔1〕 有关英国大学讲座教授的就职讲题，可参见文末附录。

学的外缘意义，探讨在各种政治文化浪潮底下如何措置文学，如《世变中的英国文学》（1982）、《文学的用途》（1964）、《语言、文学、科学》（1958）；另一是申述文学的知识结构，思考文学在大学之内如何构成一个可供研究考查的学科，如《教授文学？》（1978）、《大学中的英文科》（1971）、《现代大学中英国文学的位置》（1913）。类似议题层出迭见，表明危机感常存于这些资深文学研究者的意识之中。

事实上，就以西方国家的历史看来，现代意义下的“文学”，在大学中或者其他现代教育体制中，并没有一个“自有永有”的位置。英国老牌大学如牛津、剑桥之开办英国文学课程，过程并不轻松；其立科要晚至19世纪末及20世纪初。据相关资料记载，当时积极鼓吹牛津大学设立文学课程是该校“经典学”的约翰·柯林斯（John Churton Collins, 1848—1908）。他到处奔走演说，宣扬英国文学可与希腊及拉丁经典并肩，又说课程可以培训出高水平的文学老师，让下一代可以在情感、伦理、思想上有所裨益等。他的努力促成了牛津大学在1885年设立“墨顿英国语言及文学讲座教授”席位，但首任人选却不是他，获聘的是“语文学”（Philology）^{〔1〕}专家聂皮尔（Arthur Sampson Napier, 1853—1916），因为大学声明此一讲座教授之职责为：“讲授英国语言及文学的历史与评论，以及核定的英国作家。”柯林斯之落选代表他的文学主张还是敌不过强大的“语言学”势力；1904年他终获聘任伯明翰大学“英国文学讲座教授”，只能稍减他的遗憾。在人文学科中，语言学的训练极为严谨，其学科知识的成分显而易见，较易在大学讲坛站稳；反而“以文学论文学”却屡受质疑。一直到1894年，牛津大学才正式成立“英国语言及文学荣誉课程”；1904年再另立“墨顿英国文学讲座教授”席，其首任为瑞阿雷（Walter Alexander

〔1〕“Philology”港台一般译作“语文学”，内地似未有统一译法；其学科内容下文第四节有交代。

Raleigh, 1861—1922), 一位诗人及批评家、浪漫主义研究者。至于剑桥大学首个“英皇爱德华七世英国文学讲座教授”职位则创立于1910年, 由一位希腊学专家维罗尔(A. W. Verrall, 1851—1912)担当; 剑桥学制中正式脱离“语言学”影响的独立“英国文学课程”(English Tripos), 更要到1917年才正式开始。牛、剑以外的新兴大学对英国文学开放稍早, 例如1831年成立的伦敦大学英皇学院从创校开始就有文学选科, 1835年创设“英国历史及文学讲座教授”, 由戴尔(Thomas Dale, 1797—1870)首任该职。

有关英国文学的立科问题, 研究的成果已相当多, 尤其上世纪80年代以还, 以伊格尔顿(Terry Eagleton)的《英文科的兴起》(《文学理论导论》, 1983)为代表的意识形态论的解释最为通行, 其论述根据则颇见于波狄克(Chris Baldick)的《英国文学批评的社会使命, 1848—1932》(1983); 然而对这个主流论述模式不尽同意的著述, 从博贡兹(Bernard Bergonzi)的《英文的爆发: 批评、理论、文化》(1990)开始, 亦在所多见; 后者大抵认为前者的阶级分析以及其描画的历史航道太简约和直接。不过, 前者所建立的若干论点仍然是相关讨论的基础。我们在此不必详述这些论辩, 只想借鉴他们的讨论, 思考“文学”和“文学教育”的一些普遍问题。例如:

(一)“文学”, 或者“国家文学”, 需要进入正规的教育体制之中吗? 此中还可以再细问, 是否不同学习阶段——比方说, 中小学、校外课程, 以至大学、研究院——有不同的要求? 事实上, 上文提到英国大学对“英文科”之迎拒不定, 正值维多利亚时期(Victorian Period), 此时当代文学作品之阅读盛在民间, 中学以至大学校外课程、各种技术学院课程都常见文学科目, 然而传统大学对这个学科却有重重顾虑。^[1]

[1] 参考 T. W. Heyck, *The Transformation of Intellectual Life in Victorian England* (London: Croom Helm, 1982)。

(二)“文学”是否具有合乎现代学科标准的“知识量”，作为查考研习成果的根据？尤其“文学”与“语言学”相比较时，“文学”的“软性”素质常被指摘。当时的反对者往往提出这样的质疑：“文学”之高下判别，重在品味；但“品味”可以教授吗？可以考查吗？例如牛津大学的“钦定历史讲座教授”费尔曼(E. A. Freeman, 1884—1892)就认为学习英国文学只能“资闲谈”(mere gossip)，不应纳入“知识体制”。

(三)“文学”于社会有何效用？国家社会有没有必要耗费资源于其上？如果“文学”的实体知识不足以营构物质世界，是否可以从心灵、情意的角度，甚而民族国家意识的角度，解说文学的存在意义？然而，若同意“文学”功在维系人心、端正风俗，换个角度看，政府推行“文学教育”是否代表统治阶层实施“御民之术”，其政治目标就是培育顺民？

以上是西方学界讨论“英国文学”及“英国文学教育”时的争论要点，似乎只属“外邦洋务”；我心所系在于中国文学，中西文化气候也不尽相同。不过，在面对现代化的进程时，无论中外，传统学术文化皆受冲击。现代中国的学术思维以至学科观念，其实已不得不追随西方的近代发展而重新调整以作适应。就如我们要讨论的“文学”，也是一个从现代出发的概念。这样看来，我们刚刚提到的英国文学境遇，也可供我们参照，以反思中国文学的学术位置或者教育意义。

二 “文”之为“学”？

我刚刚说，今天谈中国文学，其间“文学”的概念，只能从现代出发。当然，“我国数千年文化”当中自有“文学”，我们可以随便列举《诗经》、《楚辞》、唐诗、宋词、元曲，《三国》、《水

浒》、《红楼》，佳作纷陈，毋庸上下求索。然而，这些文学史上的样品，正是从现代的“文学”视野观照而被归并为同一门类。我们只要比照《论语》所列孔门四科的“文学”一词，就可以见到古今之差异：

德行：颜渊、闵子骞、冉伯牛、仲弓。言语：宰我、子贡。

政事：冉有、季路。文学：子游、子夏。

据皇侃《论语集解义疏》的解释：“文学，指博学古文”；^{〔1〕}对今天的年轻学生来说，《论语》这个“文学”之义，可能比那源自近代西方的“文学”，更为遥远陌生。我刚才又问：“文学”究竟能不能构成一门“知识”？如果“文学”如《论语》之说，指经籍文献的学习与运用的话，这当然关涉“知识”领域。然而，我们还会依孔门四科中的“文学”定义去写“中国文学史”吗？现在大家心中的“文学”，如果要往传统的言说去搜寻，应是曹丕《典论·论文》所述的“文以气为主，气之清浊有体，不可力强而致”的“文”；是陆机《文赋》所谓“游文章之林府，嘉丽藻之彬彬”的“文章”；是萧绎《金楼子·立言》篇说的“吟咏风谣、流连哀思者，谓之文”的“文”；或者萧统《文选·序》所界定的“事出于沉思，义归乎翰藻”的“文”，《南史·文学传论》所定义的“文章者，盖情性之风标，神明之律吕”的“文章”。

细看这些六朝言说，我们会认同鲁迅《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》的讲法：魏晋开展了“文学的自觉时代”。又正如鲁迅所说，他是用“近代的文学眼光”看，才会有这样的判断。我们选取了这种“眼光”来观察这些“文”的定义，就会见到其

〔1〕 曾国藩《劝学篇示直隶士子》说：“辞章者，在孔门为言语之科，从古文及今世制义诗赋皆是也。”然而“辞章”并不包括今天我们认可的“小说”和“戏曲”。

间的重点在于追究一种人类文化活动的生成现象或者原理，说明语言形式——“文”、“翰藻”、“律吕”，与内心世界——“沉思”、“哀思”、“情性”，二者互动生发而构成各种式样的语言艺术。古今的视域，从而融合；我们的“文学史”，才有定向。若再要追问，这样定义下的“文学”的“知识”成色有几多，不是“刻舟求剑”、“胶柱鼓瑟”吗？

在这样定义下，可以究问的或许是制作文学作品的“文术”，如陶潜《责子》诗所讲的：“阿宣行志学，而不爱文术”，或者刘勰《文心雕龙·风骨》篇所说的“然文术多门，各适所好，明者弗授，学者弗师”。“文术”就是为文的技艺，可以由此建立名声身份，如刘邵《人物志·流业》篇说：“能属文著述，是谓文章，司马迁、班固是也。”沈约《宋书·谢灵运传》说：“相如工为形似之言，二班长于情理之说；子建、仲宣，以气质为体。并标能擅美，独映当时，是以一世之士，各相慕习。”锺嵘《诗品序》甚至说：“至若诗之为技，较尔可知。以类推之，殆均博弈。”干脆把“文学”（诗）等同“博弈”的玩耍游戏。无怪乎理学家如程颐，会认为“作文害道”，因为“玩物丧志”，而“文”亦玩物也；“文”不只不构成有用的“知识”，反而有害于世道人心。当然这可能是比较极端的讲法，但此说在中国传统文化环境中，并非罕见。

我在这里依从现代的“文学”概念，不分伦次地检视了许多古人的“文学”论述；又据今人的“知识”概念，以参详古人对“文学”的理解。事实上，所引录的言论，都是现今文学史册上的常见资料，甚至可以说文学的入门常识了。那么，我们有必要再向今日的听众——都是专家同道，学养丰富之士——重复吗？我的想法是，重提这些言论，并不断标记古今时差，有助于我们省思今天这些言论进入我们视野的过程，其实与这些言论在最初的语境——我们不必作太具体的状况的还原，而只就其大概作设想——有非常不一样的意涵。昔日，古人这些言

论是因应当时的文化活动而下的一些判断；今天，到了我们在文学史课堂听讲，或阅读文学批评史著作应接这些话语时，它们已经成为学科知识的一些材料，供老师学生指点讨论；甚至成为“文学史”、“文学常识”的测验考题。当然，我不是说传统文人创作诗文以及相关的品诗论文活动已然消逝，可以说类似的活动直到今天不绝如缕。但由于社会结构古今不同，“文学”在今天的意义已和过去有别。从文学活动参与者的比例而言，阅读者应该比创作者多。至于读者群中，又可分专业评论者和纯粹观赏的受众两大类。业余的文学爱好者，闲来开卷，以消永昼，不需要什么规矩章程；对于专业读者——如果真的有所谓“专业”的话，则我们有权追问其专业内容是否有具体的“知识量”。于是我们又回到“文学”是否一门“知识”的问题。

三 文学立科

前面提及英国大学建立“文学”科的过程，正是“文学”转成“知识”之过程的一种体现。以此作参照，我们也可以认真考察中国文学进入学术以及正规教育体制的情况。在向“现代”转型的迫切需要催逼下，中国第一所综合型大学——京师大学堂——如何建制立科是一个很好的观察点。年前我写过一篇《文学立科：〈京师大学堂章程〉与“文学”》作过讨论，我现在重新整理及补充相关材料，向大家报告。

京师大学堂创办阶段的章程共有三个：

- （一）光绪二十四年（1898）的《筹议京师大学堂章程》
- （二）光绪二十八年（1902）的《钦定京师大学堂章程》
- （三）光绪二十九年（十一月，1904年1月）的《奏定京师大学堂章程》

第一份章程的草议者是戊戌维新运动的主要人物之一梁启超，其宗旨是“中西并重，观其会通，无得偏废”。说来雍容大度，问题是如何落实而已。梁启超在这章程的第二章《学堂功课例》声明根据“西国学堂”的方式，把学习的课程分成“溥通学”和“专门学”两级，学生先以三年时间完成“溥通学”的十门功课：“经学”、“理学”、“中外掌故”、“诸子学”、“逐级算学”、“初级格致学”、“初级政治学”、“初级地理学”、“文学”、“体操学”；然后进修十门“专门学”的其中一门或两门：“高等算学”、“高等格致学”、“高等政治学”、“高等地理学”、“农学”、“矿学”、“工程学”、“商学”、“兵学”、“卫生学”。

课程安排虽由“经学”开其端，基本上还是以西学为主。“文学”列在“体操学”之前，作为“溥通学”之一，但却不入“专门学”。至于这“文学”的内容是什么？究竟是讲授有关文学的知识？还是指导文章写作？却没有进一步说明。我们可以参看梁启超在一年前（光绪二十三年，1897）写的《万木草堂小学学记》其中《学文》一则：

词章不能谓之学也。虽然，“言之无文，行之而不远”，说理论事，务求透达，亦当厝意。若夫骈俪之章，歌曲之作，以娱魂性，偶一为之，毋令溺志。西文西语，亦附此门。

“万木草堂”是梁启超追随康有为学习的书院，据梁启超《南海先生传》（光绪二十七年，1901）的追记，其“学科”分“义理之学”、“考据之学”、“经世之学”、“文字之学”四类，而每类各有统属。其中“文字之学”下赅“中国词章学”和“外国语言文字学”二门。对照康有为《长兴学记》所记的“学目”，“文字之学”作“词章之学”，没有再细分。大概在康、梁的认识中，“文字之

学”、“词章学”的分野不是太明显。梁启超心中的“词章”究竟是否可称为“学”，也随议论所需而可以变化。上引文值得注意的有两点：

（一）“词章”作为万木草堂的课程项目，重点在于最终执笔为文的能力；

（二）此一能力又以“实用”为目的，并提醒学者少作“骈俪之章”、“歌曲之作”，以免沉溺丧志。

同年他又有《与林迪臣太守书》，信中对传统学问作出检讨，以为旧学中“考据”、“掌故”、“词章”三大宗，当以“掌故”最为实用：

其偏重于考据、词章者，则其变而维新也极难；其偏重于掌故者，则其变而维新也极易。……今日欲储人才，必以通习中国掌故之学，知其所以然之故，而参合之于西政，以求致用者为第一等。

由此例可推知《京师大学堂章程》所谓“会通中西”，其目标就在“致用”；处于当前时势，传统学术追求的“经世致用”，有需要借用西学来开展；传统学问需要经历整编选汰，重新排列一个足以配合“西学”的结构。这时期梁启超的立场既然如此，他设计的大学堂章程当然也不会重视不够实用的“文学”了。

《筹议京师大学堂章程》是戊戌维新的产物；在戊戌政变以后，慈禧太后重掌政权，新政尽废，只有京师大学堂的构设可以保存。光绪二十六年六月（1900年7月）京师大学堂因义和团事停办。直到光绪二十七年十二月（1902年1月）慈禧太后命张百熙负责京师大学堂的恢复工作，次年七月（1902年8月）拟定新的《京师大学堂章程》和《考选入学章程》，以及为各省推行各级教育而设的《高等学堂章程》、《中学堂章程》、《小学堂

章程》、《蒙学堂章程》，并获慈禧太后接纳，以“钦定”的名义颁行。这是近代中国“第一次以政府名义颁布规定的完整学制”，时称“壬寅学制”。光绪二十九年张之洞应命与张百熙、荣庆主持重订学堂章程，奏上《学务纲要》、《大学堂章程》，以至各级学堂、实业学堂、师范学堂、蒙养院及家庭教育等章程二十份，由慈禧太后批准颁行，称为“奏定章程”，并陆续推行，时称“癸卯学制”。

在这先后两个学制中，京师大学堂的基本架构相同：主体是“大学专门分科”（《钦定章程》）或者“分科大学”（《奏定章程》），相当于现在的大学本科；其上是“学问极则，主研究不主讲授”的“大学院”（《钦定章程》）或者“通儒院”（《奏定章程》），相当于现在的研究院；其下是“预备科”，就是现在的大学预科。本科课程中，《钦定章程》分列七科：政治科、文学科、格致科、农业科、工艺科、商务科、医学科，“科”之下有“目”；《奏定章程》的“分科大学”中增加了“经学科”，“政治科”改称“政法科”，合共八科，以下再分“门”。《钦定章程》中“文学科”下有七目：经学、史学、理学、诸子学、掌故学、词章学、外国语言文字学；除了最后一目“外国语言文字学”之外，几乎所有传统的中国学问都包括在内。不过，由于《钦定章程》的“大学分科”只列大纲，没有课程具体说明，“科”与“目”的规模并不清晰。相对来说《奏定章程》的“科”与“门”则有比较具体的说明，大抵“科”好比大学内的学院（faculty）课程，“门”相当于“系”（department）或者主修（major）；所谓“文学科”大概等同今天的“文学院”（Faculty of Arts）；其下的“门”有九：中国史学门、万国史学门、中外地理学门、中国文学门、英国文学门、法国文学门、俄国文学门、德国文学门、日本文学门；包括了中外文史和地理。至于今天文学院通常具备的“哲学”科则不在其内，其原因大概有二：一是“分科大学”另有“经学科”，包容了思想义理的“经学”、